

逾八十名青年學員完成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三階段基礎課程（附圖）

逾八十名來自十八區地區青年委員會和本地大學的青年學員今日（七月十二日）完成由律政司主辦，為期兩日的第三階段「傳承共建 法治社會」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培訓計劃）基礎課程。課程旨在透過講授與香港法治以及法律制度相關的基礎議題，培訓社區不同界別人士成為法治教育領袖，賦能他們在社區全方位推廣法治。

承接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以及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立法會議員李慧琼博士上周首日講課，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博士於第二日課堂向學員闡述傳播法治的重要性，以及法治教育領袖的責任和角色。

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統籌和協調工作小組成員陳澤銘和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成員何淑瑛亦擔任導師，講解香港法律專業、法院程序與替代爭議解決服務等內容。課程並邀得從事教育工作多年的精英匯集團創辦人及主席梁賀琪博士，就有效傳播法治信息的溝通技巧分享心得。

張國鈞博士表示，法治是香港的「金字招牌」，亦是本港在「一國兩制」下保持長期繁榮穩定的基礎。香港正處於開創新局面、實現新飛躍的關鍵期，各界要堅守法治，發揮香港國際化優勢，以法治推動高質量發展，因此法治推廣尤其重要。

他指，地區青年委員會成員一直在社區推動青年發展和公民教育，在法治推廣的工作中肯定可以擔當重要角色。而有志從事教育工作的大學生亦將會是學校推動法治教育工作的中堅力量，他們的積極參與無疑能夠為香港法治的傳承與發展注入新動力。

他表示，傳播是一門學問。律政司設計此課程特別着重以多元互動和淺白易明的方式，配合生活化的例子及案例，讓學員更易掌握法治知識。課程亦特別邀請專家向學員傳授傳播和溝通技巧，更好裝備他們日後成為法治教育領袖。

課堂後，律政司隨即舉行第三階段基礎課程的結業禮（包括證書頒授），由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成員何淑瑛和曾勁峰教授，以及工作小組成員陳澤銘向完成第三階段兩日基礎課程的學員頒發證書。

展望將來，律政司將繼續舉辦第三階段培訓計劃的進階及拓展課程，通過參觀執法機關、舉辦模擬法庭審訊活動、法律主題講座和推廣法治實踐活動，進一步加強已完成基礎課程的學員對於法律制度和程序實踐的認識，加強他們在社區推廣法治信息的信心。

有關培訓計劃的詳情及相關資訊，請瀏覽專屬網站：www.role-ttl.gov.hk。

完

2025 年 7 月 12 日（星期六）